

請上網址參閱福音信息，或親臨旺角福音堂聽福音。

譯自 Moments With The Book - The Bridge To Life

福音聚會

歡迎出席福音聚會，認識主耶穌基督。

日期：每月第二個、第四個及第五個星期日。

時間：下午 2:00 至 3:00。

兒童主日學

歡迎參加兒童主日學，學習聖經。

時間：星期日上午 11:00 至下午 12:00。



地址：九龍油麻地彌敦道 550-552 號

龍馬大廈 8 樓前座（近油麻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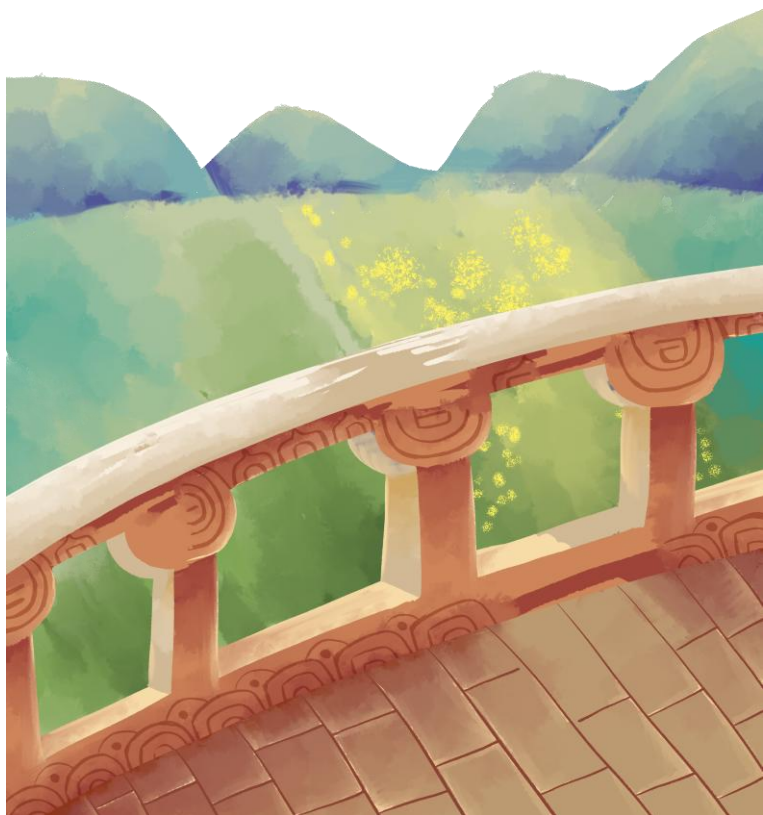
港鐵站 A2 碧街出口地面）

電話：2771-1011

電郵：info@mongkokgospelhall.org.hk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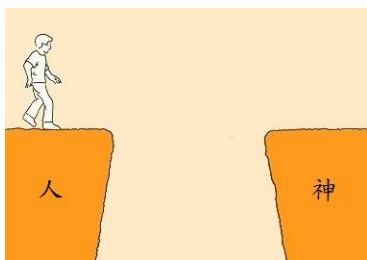
網址：<http://mongkokgospelhall.org.hk>

生命天橋



旺角福音堂

1. 神愛我們，也願意我們與祂一同生活。



聖經說：「神愛我們的心，我們也知道也信。神就是愛。」（約翰壹書 4 章 16 節）

「我來了是要叫人得生命，並且得的更豐盛。」（約翰福音 10 章 10 節）

2. 但是，我們的罪把我們與神隔開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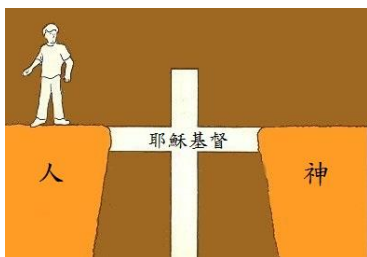


「但你們的罪孽使你們與神隔絕，你們的罪惡使他掩面不聽你們。」（以賽亞書 59 章 2 節）

「因為世人都犯了罪，虧缺了神的榮耀。」

「因為罪的工價乃是死，惟有神的恩賜，在我們的主耶穌基督裏，乃是永生。」（羅馬書 3 章 23 節，6 章 23 節）

3. 耶穌為我們受死，又復活了，為我們的罪付上了贖價。



我們所做的一切，不論是善行、宗教、祈禱等，不但不能塗抹我們的罪，也不能使我們跨越與神隔絕了的鴻溝。唯一可以返回歸向神的途徑只可藉著耶穌基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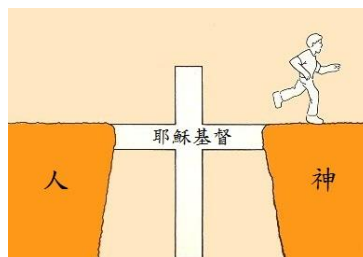
「因基督也曾一次為罪受苦，就是義的代替不義的，為要引我們到神面前。按著肉體說他被治死，按著靈性說他復活了。」（彼得前書 3 章 18 節）

「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。」（羅馬書 5 章 8 節）

「你們得救是本乎恩，也因著信，這並不是出於自己，乃是神所賜的；也不是出於行為，免得有人自誇。」（以弗所書 2 章 8-9 節）

「耶穌說，我就是道路、真理、生命，若不藉著我，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。」（約翰福音 14 章 6 節）

4. 你願意轉向神，相信耶穌基督嗎？



重要的是認識耶穌基督為你所作成的事，然而這樣的知識對你仍是無效的，除非你悔改，離棄自己的行徑，轉向神，以完全的信心相信耶穌基督為你的救主。

「你若口裏認耶穌為主，心裏信神叫他從死裏復活，就必得救。」（羅馬書 10 章 9 節）